

《空中辅导》家庭暴力

第 1 讲：家庭暴力的定义和成因

《空中辅导》很感恩邀请到明爱中心副主任王先生来分享。王先生在机构里的主要职责是帮助处理家庭危机。他毕业后做社工，2001 年加入明爱中心，至今服事接近八年。

明爱中心允许在家庭关系中有冲突的，有需要人士进到中心暂住，例如：与家人不和的人、处于家庭暴力之中的人，丈夫或妻子都可以进去，有需要的话他们可以带同孩子同去。

王先生曾经同时处理最多七至八个高危家庭的个案，个案会定时跟进，若求助者的情绪在危机后有所缓和，则帮助他面对及后的问题、寻找解决方法。

王先生表示，这些个案里，每个人的经历都有血有肉，内心充满复杂的情绪，面对暴力感到伤心、害怕，也不懂怎样面对。其中一些当事人同时需要照顾孩子，作为母亲的当事人承受着巨大的心理压力，像王先生这样的社工，需要很细心的帮助他们。

家庭暴力的定义广泛，这种暴力是在家中维持一段长时间。以下用形式来作简单的分类：

1. 身体虐待：拳打脚踢、吐口水、扇巴掌、打、使用武器（凳子），以致被虐者身体受到虐待；严重者会受伤，外人能够明显看出来。
2. 心理虐待：言语恐吓及威胁，例：“你再不听我的话，我就杀死你。”
3. 经济虐待：限制金钱上的运用。
4. 活动与精神受限制：不准外出、不准接触宗教信仰。
5. 性虐待：当其中一方配偶不愿意有性行为，另一方因而强迫他。

任何层面的虐待都是出于一方的权力控制，施虐者透过各种虐待形式，为要迫使对方听从自己。

家庭里哪个成员最容易受虐待？

一般来说，处于弱势的是妻子和孩子，他们较容易受虐待。因为在家中，男人的体型更强壮，加上男性从小被教育要做强者、“流血不流泪”，而他们未能用言语使妻子明白自己，这时候，男人就会使用打骂的方法希望使妻子听从自己，但这种硬方法使妻子感到不愉快，想离开这环境，甚至是离婚。其实问题的背后，最需要的是建立人与人之间更多沟通和彼此体谅。

为什么精神、经济、性三方面的虐待常不被人重视？

原因有三：

1. 因为身体上的虐待有明显伤痕可见，但精神、经济、性这三方面都不为外人所易见，这些都是在家里发生，所以容易被人轻视其受伤害的程度。
 2. 涉及隐私的虐待（如性方面），特别是女性不敢往外张扬讲出来，担心需要承受别人的眼光与批评种种压力。
 3. 以香港而言，受虐者需要举出虐待证据才能有效地向警方报案。在内地，通常是因为牵涉到家中的夫妻关系，难以找到单位愿意介入并提出援助。
- 因此，盼望主内弟兄姊妹，对家庭暴力的题目能加深认识，教会也能够提供適切支持。

丈夫打妻子有什么原因？

近因 1：丈夫脾气差、冲动；有精神疾病；习惯遇到困难就用酒精麻醉自己，即酗酒，因而使脾气更暴躁；主张大男人主义。

远因 2：丈夫在原生家庭经历过同样的暴力（例：看见父母也是有同样的相处模式），就认为使用暴力能解决问题。

听众个案

姊妹信主后开始被丈夫逼迫，她不能自由参与教会事奉和聚会，甚至在家里听基督教信仰广播也不行。丈夫曾摔破收音机，又锁上家门。当姊妹从教会回家，不准她进家门。姊妹为此一直祷告。丈夫七十多岁，干农活，脾气暴躁。二人结婚二十一年，有一个孩子。家中只有自己信主。姊妹与丈夫非常少沟通。

王先生回应

在他们的婚姻中，二人缺乏安全感，缺乏平等的夫妻关系。姊妹长年承受巨大压力，但是因着基督教信仰，姊妹能够从祷告中得着力量，希望她在教会里找到关怀和支持，并请教会肢体为她祷告，心中就刚强。

若丈夫没有机会做自我反省，他难以立刻作出改变，所以姊妹要思考：

1. 是否惟有独自忍受下去？
2. 把自己的需要向丈夫表达？

年长者在昔日成长的年代，他们建构的思想是很保守的。这一辈长者有各种的虐待配偶形式：经济上控制用钱、不准对方随便出门。不过，一个人的心思并非绝不可能改变，若二人有共同信仰，就容易靠主改变过来；但若没有共同信仰，或年纪大已经有固有观念、顽固性格、难以接受新的思想，改变机会则不大。

相信丈夫也有较为平静或情绪好的时候，所以鼓励姊妹把握时机，在丈夫情绪较冷静的时候，争取和他沟通，建立沟通气氛，让丈夫明白妻子对融洽家庭气氛、婚姻生活的期盼，若

丈夫接受，则可逐步调整相处方法。但要注意的是，家庭快乐的气氛，不代表就必能改变丈夫不使用暴力，这需要视乎丈夫本身是否接受暴力的观念。

若丈夫抗拒沟通和改变，姊妹有权考虑是否选择继续忍受下去，还是想出其他办法。此阶段，姊妹可以寻找外界援助（社工、教会等）。若丈夫继续使用暴力，姊妹的处境是很危险的，必须保护自身安全，离开这环境。严重的话，社工协助他到保密的地方暂住。有些姊妹以为“信仰中的顺服”就是乖乖承受被丈夫打，这是错误观念。姊妹绝对有权利避开危险，需要保护个人生命安全。